

104 年度創新實驗教學工作坊-創新教學(小學組)研習班實施計畫

一、依據：本中心 104 年度行事曆辦理。

二、研習目標：

(一) 藉由對創新教學的認識運用，使其轉換融入課程教學，有助教師創新教學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二) 了解教育專業創新學習設計要點，正確落實教學目標與理念。

三、研習對象：

(一) 調訓對象：欲申請「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育創新與實驗計畫獎勵補助要點」之學校務必派員。

(二) 臺北市公私立國小教師。

四、研習人數：每期 60 人。

五、研習日期：104 年 12 月 3 日(星期四)。

六、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 月 24 日(星期二)止。

七、研習地點：本中心(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建國街 2 號)。

八、研習課程表：(課程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布為準)

日期	時間	課程名稱	授課重點	講座
12/3 (星期四)	8:55~9:00	開班說明		
	9:00~11:50	教育專業創新教學	創新教學策略-檢測 確立教學新方向	林文虎 課綱委員 (國家教育研究院)
	13:10~14:40	教育專業創新教學設計	來自「新新」的你- 建構多元文化國際觀	孫秀娟 老師 (石牌國小)
	14:40~16:10	教育專業創新與行動研究	你有玩沒玩~數位遊戲 魔法樂園	黃芳玉 老師 (光復國小)

九、研習方式：講授、經驗分享、討論、意見交流。

十、報名方式

(一) 臺北市之教師：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

(<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貴機關(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二) 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公布研習名單。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學校需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並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公布研習名單(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
- (二) 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以免影響課程進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另本中心不接受「現場報名」，以免影響講義、餐食等行政作業，敬請配合。
- (三) 完成報名程序之研習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請於研習前 3 日於本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中瀏覽下載，填寫「取消研習」表單，完成校內核章後，掃描或傳真到承辦人電子信箱中，依據辦理取消研習作業，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計。
- (四) 為珍惜教育資源，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三次者，將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三個月。
- (五) 本中心備有哺集乳室，另如需無障礙設施、或其他需求者，請事前洽承辦人或當天生活輔導員。
- (六) 本中心設有專車至中心研習，如需搭乘請於網路報名時依需求登錄，惟當日搭車人數未達 20 人不派車(非每日均有專車)，相關專車發車資訊，請於研習前查詢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或本中心網站(<http://www.tiec.gov.taipei/>)最新消息，或電洽輔導組：02-2861-6942 轉 221。

十二、研習時數：每一期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1 小時)者，不給予研習時數。研習結束後，本中心將彙整研習員請假紀錄函送至研習員所屬學校，依權責列入差假登記之參考。

十三、聯絡方式：教務組張嘉修組員，聯繫電話：2861-6942 轉 216

傳真：2861-6702，電子信箱：cschang543@gmail.com

十四、研習經費：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覈實核銷。

十五、本研習計畫陳奉主任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